

债券代码：127073.SH

债券简称：PR 铁西债

债券代码：1580003.IB

债券简称：15 沈铁西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变动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 2015 年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代码：127073.SH 和 1580003.IB，债券简称：PR 铁西债和 15 沈铁西债）的主承销商，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生股权结构变动，现就相关变动事项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事项基本情况

根据辽政发〔2021〕22 号《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辽宁省划转部分国有资产充实社保基金实施方案的通知》和沈财企〔2021〕382 号《沈阳市财政局关于加快推进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企业办理产权和工商变更登记的通知》的要求，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变更公司登记事项如下：将沈阳市西铁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所持有的 4,000 万元股权划转给辽宁省财政厅。股权变更后，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沈阳市西铁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 36,000 万元人民币，占 90%；辽宁省财政厅出资 4,000 万元人民币，占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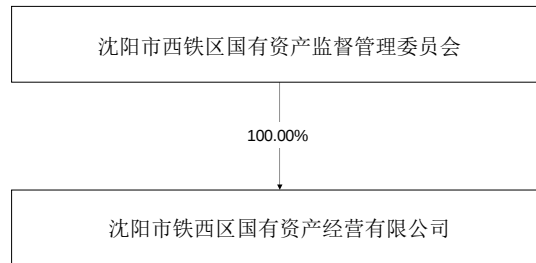
截至本临时报告出具之日，公司已完成股权结构变动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变更具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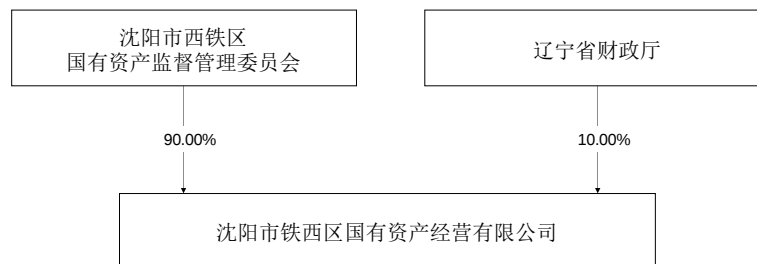
本次股权划转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为沈阳市西铁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比例为 100%。

本次股权划转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为沈阳市西铁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比例为 90%；辽宁省财政厅持股比例为 10%。

（一）变更前公司股权结构



（二）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



（三）变更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信息

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仍为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持有股权被质押的情况。

三、公司独立性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体系，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性，自负盈

亏、独立运作，不存在混同情形。

四、影响分析及应对举措

公司股权结构变更后，经营方针、经营范围、经营管理层均无变化，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 2015 年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主承销商，出具本临时报告，并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变动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